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九日（星期五）上午九點整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26號地下2樓會議室（遠東世紀廣場A棟B2）
出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 31,719,053 股(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 1,301,419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8,946,031 股之 53.81%。
列席：獨立董事 何曜宏、財務長 張慎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簡恩娟會計師

主席：盧崑山
記錄：陳立勳

宣佈開會：大會報告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 一、報告事項：
-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詳附件）。
 - 審計委員會一一一年度查核報告書（詳附件）。
 - 資金貸與他人逾期改善計畫。

- (1)本公司於106年4-6月資金貸與子公司麗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麗禾國際」)新台幣 35,000,000 元，麗禾國際將此筆資金全數貸與韓商 Blueside Inc.，主要用途為台港澳線上遊戲「熾焰帝國 II」上線期間之行銷費用。
- (2)韓商 Blueside Inc. 於 106-107 年期間償還新台幣 7,960,486 元，108-111 年期間償還新台幣 444,018 元，截至 111 年底，本公司資金貸與麗禾國際餘額為新台幣 26,595,496 元。
- (3)本案資金貸與他人逾期改善計畫，經 112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預計於 111 年底全數收回。依主管機關 111 年 12 月 29 日金管證審字第 1110367863 號函辦理，資金貸與展延期間依改善計畫確實執行，按季提報董事會控管，並公告改善情形。(4)本公司將確實依照辦理。
4. 私募基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辦理情形報告。

本公司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於不超過 40,000,000 股額度內，辦理私募基金增資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授權董事會自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

111 年度全球景氣陷入衰退，受新冠疫情、及俄烏戰爭影響，本公司營收及獲利均不如預期，股價大幅波動下跌，未來景氣是否快速復甦，投資人呈現保留態度。董事會決議，若本次私募基金增資未於到期日 112 年 6 月 7 日前募足股款，該次私募基金增資額度予以撤銷辦理。

以上均請洽悉

- 二、承認事項：(第一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提請承認。
說明：1.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個別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相符。
2.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各項財務報表詳附件。
3. 提請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31,719,053 權。

投票方式	現場投票	電子投票	合計	百分比
贊成權數	17,759,507	514,974	18,274,481	57.61%
反對權數	0	39,940	39,940	0.12%
無效權數	12,652,627	0	12,652,627	39.88%
棄權/未投票權數	5,500	746,505	752,005	2.37%

本業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虧損撥補表，擬議如下：

麗臺科 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97,907,282
加：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044,000	
減：111 年度稅後淨損	(195,812,875)	
特種補虧損		(95,861,593)
彌補虧損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22,786,876	
期末特種補虧損		(73,074,717)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黃慧卿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31,719,053 權。

投票方式	現場投票	電子投票	合計	百分比
贊成權數	17,759,507	507,888	18,267,395	57.59%
反對權數	0	46,010	46,010	0.14%
無效權數	12,652,627	0	12,652,627	39.88%
棄權/未投票權數	5,500	747,521	753,021	2.37%

本業經出席股東票決後，照案通過。

- 三、討論暨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私募基金增資發行新股票，提請公決。
說明：(一)本公司為因應公司未來發展需求，擬於適當時機，視市場狀況，於不超過 40,000,000 股額度內，辦理私募基金增資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辦理私募基金應說明事項如下：

1.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1) 本次私募基金普通股之參考價格，係依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及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及除權後之股價，以上述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為參考價格。
 - (2) 實際私募基金價格及實際定價日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惟實際私募基金價格以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訂定之。
 - (3) 私募基金價格之訂定係將參考本公司經營績效、未來展望及最近股價；並考量私募基金有價證券於交付日起三年內有轉讓之限制而訂，屬屬合理。
 - (4) 本次私募基金普通股為因應市場變化，及公司穩健經營及財務結構安全性之考量，可能有低於面額發行之必要。若有每股價格低於面額，預期業主權益的影響為實際發行價格與面額之差額所產生之虧損，此一虧損將依法定方式彌補之。另公司於增資效益顯現後，財務結構將有所改善，有利公司穩定遠發展，對股東權益將有正面助益，故對股東權益不致產生負面影響。
2.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本次私募基金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之特定人。

- (1) 應募人如為本公司之內部人或關係人：
 - ◎ 選擇方式與目的：選擇對本公司營運熟悉之董事、經理人及子公司之董事、經理人，藉由本次私募基金增資，強化董事持股股數，對本公司經營權能更加鞏固。
 - ◎ 112 年私募基金普通股應募人可能為內部人或關係人名單及與公司之關係：

可能應募人姓名	與本公司之關係
盧崑山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黃欽明	本公司董事
胡秋江	本公司董事
劉克璜	本公司董事
何曜宏	本公司獨立董事
沈安石	本公司獨立董事
劉政	本公司獨立董事
周世偉	本公司副總經理
莊宸銘	本公司副總經理
余晉昌	本公司副總經理
熊穆文	本公司副總經理
楊錦鈞	本公司副總經理
張慎	本公司副總經理暨財務主管
余昭登	本公司副總經理
楊智昆	本公司協理
陳樹成	本公司協理
王家鴻	本公司協理
黃慧卿	本公司會計主管
黃啟誠	子公司麗禾國際董事
王鋒	子公司麗臺上海總經理
王江華	子公司麗臺上海副總經理

- (2) 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
 - ◎ 選擇方式與目的：選擇有助於本公司提升技術、開發產品、降低成本、擴展市場或強化客戶關係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藉其經驗、技術、知識、或通路，提升本公司之營運績效及獲利能力。
 - ◎ 必要性：為強化公司財務結構，擴大公司營運規模，為本公司長期發展之必要性。
 - ◎ 預計效益：私募基金增資預期可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提高營運績效，強化公司競爭力。
3.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 (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私募基金具有迅速簡便之特性，以利達成引進投資人之目的，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升本公司募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
 - (2) 辦理私募之額度：不超過 40,000,000 股之普通股，並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
 - (3) 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預計辦理次數	預計私募股數	私募基金用途	預計達成效益
第一次	不超過 20,000,000 股	償還銀行借款、充實營運資金	改善財務結構、提高營運績效、強化公司競爭力
第二次	加計第一次實際發行股數不超過 40,000,000 股		

4. 依據「公開發行人辦理私募基金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至該私募基金有價證券交付日起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應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依規定洽請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評估意見書，請詳附件。

- (三) 本次私募基金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私募基金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之轉讓對象外，其餘受限不得轉讓，並於私募基金普通股交付日滿三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基金有價證券上市交易。
- (四) 本次私募基金計畫之主要內容，除私募基金定價成數外，包括實際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計劃項目及預計達成效益等相關事項及其他未盡事宜或未來如過法令變更或經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因本案需要而須修正時，於不違反本議案說明之原則及範圍內，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並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私募基金發行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私募基金方式發行普通股所需事宜。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31,719,053 權。

投票方式	現場投票	電子投票	合計	百分比
贊成權數	17,759,507	335,306	18,094,813	57.04%
反對權數	0	223,858	223,858	0.70%
無效權數	12,652,627	0	12,652,627	39.88%
棄權/未投票權數	5,500	742,255	747,755	2.35%

本業經出席股東票決後，本案未通過。

- (第二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改選董事案。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於 112 年 6 月 9 日屆滿，擬配合本次股東常會辦理改選第十三屆董事。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四條規定，應選董事七人(含獨立董事四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候選人名單經本公司 112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候選人名單詳請附件。
(三)新任董事任期三年，任期自 112 年 6 月 9 日至 115 年 6 月 8 日止。原任董事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選舉結果：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職稱	戶號/身分證字號	戶名/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3	盧崑山	20,259,237
董事	39	黃欽明	18,216,903
董事	91	胡秋江	18,206,777
獨立董事	Q12037XXXX	何曜宏	17,444,840
獨立董事	U10028XXXX	沈安石	17,357,816
獨立董事	106	劉政	17,349,777
獨立董事	F12101XXXX	劉知濟	17,262,904

- (第三案) 董事會提案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提請決議。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 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新選任之董事若有投資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於不損害公司之利益下，擬提請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
(三)董事競業限制明細請詳附件。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31,719,053 權。

投票方式	現場投票	電子投票	合計	百分比
贊成權數	17,759,507	489,192	18,248,699	57.53%
反對權數	0	67,664	67,664	0.21%
無效權數	12,652,627	0	12,652,627	39.88%
棄權/未投票權數	5,500	744,563	750,063	2.36%

本業經出席股東票決後，本案未通過。

- 四、臨時動議：無。
(本次股東會各項議案，出席股東均無提問)

五、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二十二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本公司股東常會議事錄依公司法第 183 條第 4 項規定記載議事經過要領及其結果)

【附件】

-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
1. 營業結果
111 年度全年合併營業收入計新台幣 53.11 億元，較 110 年度 88.23 億元減少 40%。111 年度受俄烏戰爭、新冠疫情影響，NVIDIA 高階繪圖卡及超級電腦銷售不如預期，第一季更因上海防疫封城影響，中國地區營收大幅下滑，整體毛利 6.07 億元，毛利率下跌至 11%，全年度營業淨損 1.52 億元；營業外因利息支出及外幣虧損，合計營業外支出 49,161 仟元；扣除所得稅費用，111 年度歸屬母公司稅後淨損 1.96 億元，每股虧損 3.32 元。
回顧過去一年，全球 COVID-19 新冠肺炎仍仍然流行，歐美國家普遍採與病毒共生政策，疫情已漸趨穩定，但是台灣及中國卻是轉趨嚴峻，商務與建設普遍趨緩；虛擬貨幣也受波及，比特幣大幅跌價；交易所倒閉事件，影響挖礦型繪圖卡需求，相關產業遭受極大衝擊，造成公司營收劇減且存貨大增。中美貿易戰延伸到高科技產品限制輸往中國，影響 NVIDIA 超級電腦的銷售商務甚鉅，111 年營收與獲利較去年大幅衰退。遠距辦公趨勢穩定，資訊安全需求增加，虛擬桌面端 ZERO CLIENT 需求仍在，虛擬 GPU 的應用在推展 10 年後逐漸開花結果，111 年虛擬 GPU 的軟件銷售首次突破 1 億元。另外，人工智慧的應用持續增長，本公司的 AI 系統產品已被市場接受，配合教育和工業應用的成功案例，推升著 AI 新事業的成長。中國市場自動駕駛汽車的研發持續進展，研發案件的銷售也持續增加。
醫療產品血氧儀在 COVID-19 檢測血氧濃度的需求下，廣泛打進了國際市場，於日本市場居前三名的領導地位；台灣市場通路也逐漸完整，並且新增額溫槍、耳溫槍、及按摩機等自有品牌產品。麗臺的健康管理平台 Amor Healthcare 得到台灣精品獎的肯定，也得到醫學中心的採用，對於心律不整，急性心肌梗塞、冠狀動脈阻塞缺血等重症患者，離院後的健康管理，可有效避免再次住院，並得到更好的醫療品質，正積極拓展國際市場，照護更多病患。

2. 112 年度營業計劃、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ChatGPT 在短短三個月突破 1 億註冊用戶，人工智能 AI 的應用開啟了新時代，112 年度高階繪圖卡(GPU)的應用預期會再度快速增長。除了硬體的銷售外，將加強軟體 vGPU 及 Omniverse 銷售，與系統整合及服務的推廣；配合 NVIDIA 在元宇宙事業的推展，麗臺科技在亞太地區及中國市場代理 NVIDIA Omniverse 軟件平台，並且在新一代的工作站已領先取得 NVIDIA 認證，未來將整合應用軟體，推廣整體元宇宙開發應用平台解決方案。AI Solution 方面，除了代理 NVIDIA 的深度學習機構(DLI)培訓，也推出了 AI 檢測整廠解決方案，陸續已獲大廠採用，擬再擴展至國際市場，逐步推升 AI Solution 營收與服務。

醫療產品除了銷售血氧儀、自律神經分析儀、心電心音記錄器檢測、及健康檢測站外，H3 Patch 整合了心電、心音、及肺音等生理訊號，收集生理資訊大數據，運用 AI 人工智能分析，推出 COVID 病床照護與出院後的監護系統；新一代的 8D52 血氧儀提供了睡眠品質分析、及睡眠呼吸中止症的整體解決方案，擴展至國際市場。在保健方案上新創了一台檢測人體類胡蘿蔔素及生理訊號的檢測儀，採訂閱式收費服務，透過直銷通路與實體店面服務，會是麗臺醫療保健的新營業模式。

整體來看，麗臺科技將積極擴展軟體銷售與訂閱，AI 科技服務訂閱式收費，及醫療保健的長期租賃訂閱式服務，逐步拉高營業比重，期許三年內成為系統解決方案的提供者。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盧崑山

經理人 盧崑山

會計主管 黃慧卿

審計委員會一一一年度查核報告書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個別財務報表及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簡恩娟與郭冠經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何曜宏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評估意見書

意見書委託人：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書收受者：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書指定用途：僅供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民國 112 年私募使用
報告類型：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評估意見書

評估機構：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嘉宏



(本意見書之內容僅作為麗臺科技 112 年董事會及股東常會決議本次私募案之參考依據，不作為其它用途使用。本意見書係依據麗臺科技所提供之財務資料及其在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資訊所得，對未來該公司因本次私募案計劃變更或其它情事可能導致本意見書內容變動之影響，本意見書均不負任何法律責任，特此聲明。)

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三月十五日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因應公司未來發展需求，並掌握資金募集之時效性及便捷性，依「證券交易法」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有關有價證券私募之相關事宜，擬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討論，並規劃於民國 112 年 6 月 9 日股東常會討論辦理私募普通股不超過 40,000,000 股。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四條第三項規定：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前一年內至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應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並載明於股東會開會通知，以作為股東是否同意之參考。承銷商評估說明如下：

一、公司簡介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 75 年，先期產品為繪圖卡、多媒體視訊卡等電腦產品，因應市場快速變化，運用多年累積之研發實力，從聚焦高階繪圖領域跨向雲端網路資料中心應用市場，並使用 Turing 架構及全新的 RTX 平台，支援即時光線追蹤與人工智慧技術，提供全方位之雲端運算解決方案，配合大數據資料分析及深度學習應用系統，擴充及教育及健康領域應用，推出心電圖記錄器、血氧儀及嬰兒微動偵測器，與既有智慧醫療領域產品結合，提供整套 AI 雲端健康管理照顧方案，前景可期。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89,460,310 元。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如下所示：

合併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Table with columns: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Rows include 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資產總額, 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負債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資料來源：107-111 年度經會計師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合併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Table with columns: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Rows include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損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稅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本期淨利(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每股盈餘.

資料來源：107-111 年度經會計師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之檢視

經查麗臺公司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董事成員未有變動，然因本屆董事任期自 109 年 6 月 10 日起至 112 年 6 月 9 日，預計將於麗臺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因董事任期屆滿全面改選董事，因屬自然到期改選之重大經營權異動，初步判斷並無異常。按「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四條第三項規定：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前一年內至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須由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三、辦理私募引進特定投資人後，是否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尚無定論

該公司辦理私募之時間點將落於 112 年 6 月 9 日股東會之後，目前尚未確定應募人，故未來辦理私募普通股所引進之特定投資人是否取得一定數量董事席次來參與公司經營，尚無明確定論，故辦理私募引進特定投資人後是否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尚無定論。

惟考量該公司本次私募普通股對象為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之特定投資人，該公司目前已發行股數為 58,946 仟股，加計本次擬私募股數 40,000 仟股後為 98,946 仟股，本次私募總股數佔私募後股本比例預計為 40.43%，故未來不排除取得該公司董監事席次，而有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之可能性，故該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洽請本證券承銷商就本次辦理私募之必要性及合理性出具評估意見。

四、本次私募案計畫內容

因應未來業務發展及降低對銀行的依存度，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等目的，並有效強化財務結構，考量透過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方式籌資，恐不易順利於短期內取得所需資金及以私募方式募集迅速、便捷之特性，擬依證券交易法第七條及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擬於不超過 40,000 仟股之額度內，並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且每股價格以不得低於公司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為訂定依據：

- 1.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及除權後之股價。
2.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及除權後之股價。

該公司私募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以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依據。

五、本次私募案之必要性及合理性評估

(一) 辦理私募之必要性

麗臺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最近三年營業收入、營業淨利、利息支出及銀行長期短期借款如下所示：

Table with columns: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Rows include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損), 稅前淨利(損), 利息支出, 銀行借款, 利息支出占營業淨利(損)比, 利息支出占稅前淨利(損)比.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該公司自民國 75 年度設立以來，即本著穩健踏實之經營理念從事繪圖卡、精簡型電腦、衛星導航及影像監控等電腦(通訊)相關產品之設計、製造與買賣；近年該公司積極轉型除原買賣業務外，亦積極提供相關領域應用服務，如協助 NVIDIA 深度學習認證課程、提供大數據解決方案及 AI 雲端運算解決方案應用、軟體服務之全方位整合更體現在智慧醫療領域之應用，如整合健康穿戴裝置、雲端運算及大數據系統應用分析，而打造的 AI 雲端健康管理照顧方案。該公司多角經營模式有效降低景氣變化之系統風險，該公司持續針對新產品團隊及新商品進行研發投入，及維持營運所需資金，增加融資借款，致整體財務成本提升，致導致營運資金緊縮。

本次募集之對象以提高該公司之獲利，藉特定投資夥伴之經驗、技術、知識、

品牌或通路等，經由產業垂直整合、水平整合或共同研究開發商品或市場方式，以協助該公司提高技術、改良品質、降低成本、增進效率、擴大市場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特定投資人為首要考量。若以公開募集方式籌資，較不易達成上述之規劃，且考量私募方式相對具迅速簡便之時效性及私募有價證券受限於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可更確信公司與特定投資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以私募方式發行有價證券。

綜上，為促進麗臺科技長遠之營運發展所需，同時考量資金募集迅速簡便之時效性，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為目的，尚有其必要性。

(二) 辦理私募之合理性

麗臺公司預計於 112 年 6 月 9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且亦將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六項規定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說明私募有價證券相關事項，經評估其辦理程序尚屬適法。

由於該公司主要之融資管道為金融機構，為降低對金融機構的依存度，面對未來的金融政策緊縮可能遭受額度縮減之限制，且為避免公司暴露於流動性不足的風險，擬藉由本次私募預計募集長期穩定之資金，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改善財務結構，節省利息支出以提高營運競爭力，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對其股東權益實有正面助益，期預計效益應屬合理。

本次私募除可取得長期穩定資金外，其與公開募集相較，私募普通股有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限制，可確保該公司與所引進投資人長期合作關係，並提升該公司跨入新業務機會之可能性，有助於該公司未來長期營運之成長。本次私募案認購價格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綜上，本證券承銷商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認為麗臺公司辦理本次私募案尚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六、本次私募案造成經營權變動之合理性及必要性

(一) 對公司業務之影響

1. 對公司業務之影響

本次引進特定投資人規劃以協助該公司能共同在提升技術、開發產品、降低成本、擴展市場、強化客戶關係或通路上協同合作，以提供客戶最佳整合服務方案，藉以擴大現有營運規模，增加該公司之獲利，對該公司業務之發展係帶來正面之助益。

2. 對公司財務之影響

該公司本次擬辦理私募增資發行普通股總股數以不超過 40,000 仟股為上限，並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參考價格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及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及除權後之股價。兩者孰高者訂之，私募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以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依據。本次私募募集之資金將作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進而提升公司營運競爭能力，故該公司在私募資金即時有效挹注下，對其財務面係具正面之效益。

3. 對該公司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充實營運資金，達成之效益均為強化產業地位、提升長期競爭力、改善財務結構、節省利息支出等效益。且本次私募案認購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執行，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對股東權益影響尚屬有限。預期未來與特定投資人在提升技術、開發產品、降低成本、擴展市場、強化客戶關係或通路上協同合作，將可以擴大市場規模等策略合作，對股東權益係具正面提升之效益。

(二) 應募人之選擇與其可行性及必要性

該公司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應募人將依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函規定擇訂特定人，目前擬選擇該公司能直接或間接助益為首要考量。惟實際應募人之選擇將於洽定後依相關規定辦理之：

1. 應募人如為內部人或關係人

(1) 選擇方式與目的：選擇對本公司營運熟悉之董事、經理人及子公司之董事、經理人，藉由本次私募現金增資，強化董事持股股數，對本公司經營權能更加鞏固。

(2) 112 年私募普通股應募人可能為內部人或關係人名單及與公司之關係：

Table with columns: 可能應募人姓名, 與本公司之關係. Rows include 盧崑山, 黃欽明, 胡秋江, 劉克瑛, 何曜宏, 沈安石, 劉政, 周世楨, 莊宸銘, 余晉昌, 熊釋文, 楊錦鈿, 張楨, 余昭楨, 楊智昆, 陳樹威, 王家鴻, 黃慧卿, 黃啟誠, 王 鋒, 王江華.

2. 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

(1) 選擇方式與目的：選擇有助於本公司提升技術、開發產品、降低成本、擴展市場或強化客戶關係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藉其經驗、技術、知識、或通路，提升本公司之營運績效及或獲利能力。

(2) 必要性：為強化公司財務結構，擴大公司營運規模，為本公司長期發展之必要性。

(3) 預計效益：私募現金增資預期可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提高營運績效，強化公司競爭力。

(三) 私募預計產生效益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募集資金用途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預計達成之效益為改善財務結構，提高營運績效，強化公司競爭力等，對股東權益實有正面助益。另該公司引進策略性投資人資之資金、經驗或通路等，除能共同在提升技術、開發產品、降低成本、擴展市場、強化客戶關係或通路上協同合作，以提供客戶最佳整合服務方案外，預期可以獲得獲利，增加效率及擴大市場規模等策略合作效益，以提升該公司之整體股東權益，對該公司之財務與股東權益應有正面助益。且募得資金將作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之用，可減少因應營運所需而增加之銀行借款，其預計效益應屬合理。

整體而言，該公司擬辦理私募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強化公司經營體質及競爭力，提升整體股東權益。經考量該公司目前之經營狀況、落實時效性及募集資金之可行性等因素，該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且私募預計產生之效益及應募人之選擇對公司業務、財務及股東權益影響等各項因素綜合考量下，且後續於引進特定投資人後，對公司整體業務、財務、股東權益等均帶來正面助益。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候選人名單

Table with columns: 職稱,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Rows include 董事 盧崑山, 董事 黃欽明, 董事 胡秋江, 獨立董事 何曜宏, 獨立董事 沈安石, 獨立董事 劉政, 獨立董事 劉如濟.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競業限制明細表

Table with columns: 職稱, 姓名,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明細. Rows include 董事 盧崑山, 董事 黃欽明, 董事 胡秋江, 獨立董事 何曜宏, 獨立董事 劉政, 獨立董事 劉如濟.

會計師查核報告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詳請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估計不確定性詳請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及相關費用之附註說明詳請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個體財務報告中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產品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將可能產生存貨帳面價值低於淨變現價值之情形，且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評估涉及估計，故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因此，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跌價或呆滯損失提列之政策，評估是否已按所訂定之會計政策提列，並考量新冠病毒疫情可能造成之影響。此外，檢視存貨庫齡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針對庫齡報表之區間分類及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算表之相關數值進行測試，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有關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會計政策詳請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投資子公司；存貨評價之估計不確定性詳請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說明詳請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子公司之存貨評價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麗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係從事通訊器材、電腦、通信、電信及其週邊設備之買賣，持有存貨重要資產，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產品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將可能產生存貨帳面價值低於淨變現價值之情形，且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評估涉及估計，故子公司存貨評價係本會計師執行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因此，本會計師將採權益法之投資之存貨評價測試列為重要查核事項之一。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子公司存貨跌價或呆滯損失提列之政策，評估是否已按所訂定之會計政策提列，並考量新冠病毒疫情可能造成之影響。此外，檢視存貨庫齡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針對庫齡報表之區間分類及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算表之相關數值進行測試，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含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誇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決定報告中載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詳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估計不確定性詳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及相關費用之附註說明詳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合併財務報告中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產品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將可能產生存貨帳面價值低於淨變現價值之情形，且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評估涉及估計，故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因此，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跌價或呆滯損失提列之政策，評估是否已按所訂定之會計政策提列，並考量新冠病毒疫情可能造成之影響。此外，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針對庫齡報表之區間分類及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算表之相關數值進行測試，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含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誇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決定報告中載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Table with 2 main columns for years 110.12.31 and 111.12.31. Sub-columns for Asset and Liability. Rows include Cash, Receivables, Inventory, PPE, Intangible Assets, and Liabilities.

董事長：盧崑山 經理人：盧崑山 會計主管：黃聰卿

Table with 2 main columns for years 111.12.31 and 110.12.31. Sub-columns for Asset and Liability. Rows include Cash, Receivables, Inventory, PPE, Intangible Assets, and Liabilities.

董事長：盧崑山 經理人：盧崑山 會計主管：黃聰卿

Table with 2 main columns for years 111.12.31 and 110.12.31. Sub-columns for Income and Expense. Rows include Revenue, Cost of Sales, Operating Expenses, and Net Income.

董事長：盧崑山 經理人：盧崑山 會計主管：黃聰卿

Table with 2 main columns for years 111.12.31 and 110.12.31. Sub-columns for Cash Flow. Rows include Operating Activities, Investing Activities, and Financing Activities.

董事長：盧崑山 經理人：盧崑山 會計主管：黃聰卿

安保護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阿思娟 鄧恩輝

證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安保護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阿思娟 鄧恩輝

證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董事長：盧崑山 經理人：盧崑山 會計主管：黃聰卿

麗臺科技(股)有限公司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		其他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國外管理費 絕對剩餘 權益之兌換 準備金	其他權益 其他綜合 收益	總計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532,873	-	-	2,034,034	-	(1,363)	435,256
本期淨利	-	-	-	435,256	-	-	435,2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616	(1,124)	-	4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35,872	(1,124)	-	434,748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	2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32,873	-	-	2,277,868	2,169	(12,833)	753,552
本期淨利(損)	-	-	-	(193,813)	-	-	(193,8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044	5,452	(1,513)	5,9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3,769)	5,452	(1,513)	(189,830)
盈餘再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787	(22,787)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3,587)	-	-	(53,587)
普通股股票股利	53,587	-	-	(53,587)	-	-	-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89,460	-	22,787	(95,862)	7,621	(14,346)	510,135

董事長：盧崑山
 總經理：盧崑山
 會計主管：黃應卿

麗臺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		其他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國外管理費 絕對剩餘 權益之兌換 準備金	其他權益 其他綜合 收益	總計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532,873	-	-	2,034,034	-	(1,363)	435,256
本期淨利	-	-	-	435,256	-	-	435,2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616	(1,124)	-	4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35,872	(1,124)	-	434,748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	2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2)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32,873	-	-	2,277,868	2,169	(12,833)	753,552
本期淨利(損)	-	-	-	(193,813)	-	-	(193,8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044	5,452	(1,513)	5,9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3,769)	5,452	(1,513)	(189,830)
盈餘再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787	(22,787)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3,587)	-	-	(53,587)
普通股股票股利	53,587	-	-	(53,587)	-	-	-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89,460	-	22,787	(95,862)	7,621	(14,346)	510,135

董事長：盧崑山
 總經理：盧崑山
 會計主管：黃應卿

麗臺科技(股)有限公司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總額(淨額)淨利	\$ (190,918)	435,256
調整項目：		
收益表項目		
折舊費用	31,527	28,401
攤銷費用	7,170	4,24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數	(832)	7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620	(78)
利息費用	20,823	11,999
利息收入	(1,343)	(9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43,134	(297,624)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444)
未實現匯兌利益	7,977	10,603
收益表項目合計	109,076	(243,0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	(2,907)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0,508	(8,764)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241,702	(257,740)
存貨(增加)減少	(330,456)	65,864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184)	273,88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92)	27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755)	689
其他	115	1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1,163)	71,4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6,798	(340,140)
應付票據及應款(減少)增加	(51,073)	62,663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4,926)	110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9,545)	61,204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68,726)	(216,1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9,900)	(144,720)
調整項目合計	(50,833)	(387,81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41,751)	47,438
收取之利息	544	104
支付之利息	(18,653)	(12,066)
還還之所得稅	28	1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59,832)	35,60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100)	(6,695)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703)	(12,6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4	3,646
出售金融資產	-	444
其他應收款-個人減少	-	444
取得無形資產	(7,418)	(5,637)
預付帳款增加(減少)	(1,768)	389
受讓資產(減少)增加	(25,084)	5,5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8,149)	(11,9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20,780	77,248
應付長期借款	30,000	125,000
償還長期借款	(80,752)	(107,88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11)	450
租賃本金償還	(15,478)	(14,225)
償還現金股利	(53,58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0,852	80,59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37,129)	104,2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13,533	109,2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6,404	\$ 213,533

董事長：盧崑山
 總經理：盧崑山
 會計主管：黃應卿

麗臺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總額(淨額)淨利	\$ (201,623)	545,562
調整項目：		
收益表項目		
折舊費用	42,627	38,396
攤銷費用	7,170	4,24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782	7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620	(78)
利息費用	25,442	14,855
利息收入	(2,105)	(2,3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133)	(1,33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36)	19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444)
租賃收益	(230)	-
收益表項目合計	79,857	55,2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	(2,907)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0,508	(8,764)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271,652	(157,66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082)	836
存貨增加	(228,114)	(184,937)
預付款項減少	90,115	164,20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166)	1,138
其他	115	1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10,333)	(187,5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76,714	(421,821)
應付票據及應款(減少)增加	(49,802)	62,717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50,793)	167,157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14,926)	1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8,807)	(191,827)
調整項目合計	(139,140)	(179,76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59,132)	(124,4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60,696)	220,985
收取之利息	2,105	2,351
支付之利息	(22,948)	(14,800)
支付之所得稅	(98,251)	(86,6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81,790)	(121,8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95)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100)	(13,61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53)	(6,273)
出售金融資產	844	3,646
其他應收款-個人減少	-	444
取得無形資產	(7,418)	(5,637)
預付帳款增加(減少)	(1,768)	389
受讓資產(減少)增加	(25,084)	5,5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291)	(6,2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24,682	76,278
應付長期借款	30,000	125,000
償還長期借款	(80,752)	(107,88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11)	450
租賃本金償還	(15,478)	(14,225)
償還現金股利	(53,58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6,343	70,1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46,143)	(11,7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0,004)	180,1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93,861	\$ 168,393

董事長：盧崑山
 總經理：盧崑山
 會計主管：黃應卿